

中華民國射箭協會 109&110 年度運動禁藥管制實施計畫

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8 日經第 12 屆第 1 次禁藥委員會會議通過

壹、依據：「運動禁藥管制辦法」第 7 條規定，訂定本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為維護運動之公平與公正性及運動員之健康，建立潔淨運動，對於運動禁藥建立正確的認知，進行運動禁藥管制之檢測、教育、宣導及其他相關事宜。

參、對象：本會會員、運動員及教練等相關後勤人員。

肆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及中華奧會。

伍、實施期間：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陸、計畫內容：

一、運動禁藥檢測：（依年度計畫經費來源處理）

(一) 配合國家藥管單位，就下列國際運動賽事，進行國家級選手賽外檢測

1. 奧林匹克運動會
2. 亞洲運動會
3. 世界運動會
4. 世界射箭錦標（盃）賽
5. 亞洲射箭錦標（盃）賽

(二) 配合國內運動賽事進行賽內檢測。

二、舉辦教育課程，每次至少一小時，課程內容如下：

- (一) 運動價值
- (二) 運動員與相關人員的權利與義務
- (三) 禁藥與違反運動禁藥的定義
- (四) 運動禁用清單
- (五) 使用運動禁藥的後果(禁賽懲罰、身心靈影響等)
- (六) 使用營養補給品的危險
- (七) 配合運動禁藥管制、採樣及調查
- (八) 填報行蹤資料
- (九) 申請治療用途豁免(TUE)

三、運動禁藥管制宣導與防治

(一) 提供選手運動禁藥宣導網址，WADA、國家藥管單位、WA 連結於本會網頁。

(二) 相互監督：運動員及相關後勤人員（教練、運動防護人員、醫療人員等）應互相提醒及監督，勿心存僥倖使用運動禁藥。

(三) 主動檢舉：有發現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規定之行為，應第一時間向本會檢舉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1. 電話：02-27216182
2. 傳真：02-27813837
3. E-Mail：archers@ms26.hinet.net

柒、運動禁藥管制教育宣導行程時間表

預定日期	名稱	參加對象	地點	備註
如協會網站公告	C級教練、裁判講習會 B級教練、裁判講習會 A級教練、裁判講習會	教練、裁判、選手	如協會網站公告	主題可依陸、二教育課程九項內容敘述。
國訓統籌	奧林匹克運動會	國際級、國家級選手及教練	國訓統籌	
國訓統籌	亞洲運動會	國際級、國家級選手及教練	國訓統籌	
潛優集訓	潛力優秀選手 (亞洲盃儲備選手)	國際級、國家級選手及教練	潛優集訓	

捌、本實施計畫經中華民國射箭協會運動禁藥管制委員會通過，並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及中華奧會備查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